

张家港精工电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箱柜生产搬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7月30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的要求，张家港精工电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组织验收监测单位（鉴优检测技术（江苏）有限公司）、环评单位（苏州致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及1名技术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张家港精工电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建设的“箱柜生产搬迁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方与监测单位的汇报，审核了验收监测报告及相关文件，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经认真讨论形成以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张家港精工电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位于张家港市杨舍镇紫荆路18号，本项目租赁已建成厂房进行建设，不新建厂房。项目年产配电柜5000台、仿威图柜5000台、框架柜5000台。公司员工30人，一班制，每班8小时，工作约300天，年工作约2400小时，本项目不设置食堂，无宿舍。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4年12月23日本项目在江苏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进行申报发改备案并完成备案，项目代码为2412-320582-89-01-680810，备案证号：张数投备【2024】774号。

2025年8月委托苏州致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5年11月05日获得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审批意见（张经审批[2025]50号）。项目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于2025年11月开工建设，2026年5月竣工并投入生产。

2026年06月本项目委托鉴优检测技术（江苏）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本项目在立项、建设、试生产、验收监测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及处罚记录。公司已重新申领排污许可证，为登记管理（排污许可登记证编号：91320582733788376F001Z）。有效期为2026年1月22日~2031年1月21日。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000万元，环保投资50万元，占比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张家港精工电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箱柜生产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获得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审批意见（张经审批[2025]50号）的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验收实际建设中地址、产品种类等均与环评文件保持一致不变，对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列明的重大变动清单中的内容进行综合分析：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

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排放，员工生活污水依托园区污水管网接入张家港市给排水有限公司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切割废气经设备下方抽风收集至设备自带滤芯收集除尘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本项目喷粉废气经喷粉房密闭负压收集至“大旋风+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未捕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本项目固化废气经固化间整体换风收集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未捕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源主要是各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公司采取了隔声降噪、设备布置在室内等措施。

（四）固废

本项目新建室内一般固废存放处10平方米、规范化的危废小微智能化贮存点5平方米，本项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废妥善处理；危险废物为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合法处置。产生的固废分类收集贮存，零排放。

（五）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以烘房、喷塑房边界分别向外设置50米卫生防护距离，

设置的50m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鉴优检测技术（江苏）有限公司于2026年06月10日-11日对本项目废气、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设备运行正常，满足竣工验收监测工况条件要求。

1、废气

本项目喷塑、固化产生的颗粒物、TVOC、非甲烷总烃满足江苏地标《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表1标准。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浓度限值标准。项目厂区内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满足《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表3限值要求。

2、厂界噪声

本项目厂界环境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北厂界）、3类标准（东、西、南厂界）的要求。

3、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本项目排放的废气等各污染物总量满足环评及批复核定的总量指标要求。

五、验收结论

张家港精工电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执行了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

护法律法规，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审批等环境保护手续齐全，项目所配套的环保设施、措施已按照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的要求落实到位，验收监测结果满足批复要求。同意通过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

六、后续要求

1、进一步完善废气治理设施的管理，确保设施持续稳定正常运行；

2、进一步强化本项目的环境（安全）风险意识，及时维护保养相关的安全应急设施，杜绝因意外事故诱发的环境二次污染。

七、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